

资阳市高新区体育公园项目劳务分包工程

(招标编号: DLGTYG-2025-008)

项目所在地区: 四川省, 资阳市

一、招标条件

本资阳市高新区体育公园项目劳务分包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525 万元, 招标人为资阳高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项目为资阳市高新区体育公园项目, 该项目位于资阳市雁江区松涛镇现代大道以西, 城南大道以北, 本标段共包括 6 栋建筑, 5 人制足球场 8 个, 标准篮球场 10 个、乒乓球 13 个、羽毛球 10 个、标准网球场 6 个, 多功能运动场地 1 个, 建设健身步道 2km, 健身广场 1000m, 儿童活动设施场地约 1260.94m, 配套建设生态停车场 4000m 及其他附属设施等; 总占地面积约 153.72 亩, 建筑面积约 2661.06 平方米, 其中 1#楼为服务建筑, 地上二层框架结构, 建筑面积 1077.98m²; 2#楼为服务建筑, 地上二层, 框架结构, 建筑面积 928.5m²; 3#为管理用房, 地上一层, 框架结构, 建筑面积 380.94m²; 4#楼为公共卫生间, 地上一层, 框架结构, 建筑面积 74.20m²; 5#楼为公共卫生间, 地上一层, 框架结构, 建筑面积 74.20m²; 6#为垃圾收集站地上一层, 框架结构, 建筑面积 140.80m²; 抗震设防烈度皆为六度。具体工作内容详清单及施工图纸。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资阳市高新区体育公园项目劳务分包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资阳市高新区体育公园项目劳务分包工程)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参加本次比选活动的比选申请人、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7. 法律、行政法规要求的特殊资格性条件；

8. 比选项目要求的特殊资格性条件：

①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施工劳务不分等级资质；

②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

9. 比选申请人不得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严重失信主体信息或列入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信息；比选申请人需在比选申请文件中提供在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的查询结果，查询结果应为网站自动生成的 PDF 报告电子版，报告首页的“报告生成日期”为比选截止日前 10 日内。未提供或不按要求提供查询结果的，比选申请人参与本项目的比选将被否决；

10. 比选申请人不得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比选申请人需在应答文件中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的，包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的查询结果，查询结果应为网站自动生成的 PDF 报告电子版，报告首页的“报告生成日期”为比选截止日前 10 日内。未提供或不按要求提供查询结果的，该比选申请人参与本项目的比选将被否决；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选。；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6 年 01 月 04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6 年 01 月 06 日 18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在本项目比选文件获取时间内到牙谷有限责任公司（资阳市雁江区云上软件孵化园 A 座）7 楼 707 室报名并获取比选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01 月 09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四川省资阳市雁江区西三段 139 号（云创智谷 5 楼）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 年 01 月 09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四川省资阳市雁江区西三段 139 号（云创智谷 5 楼）

七、其他

7.1、限制参加本次比选活动的情形

(1)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2)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 (3) 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 (4) 为本项目提供比选代理服务的;
- (5)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比选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6)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比选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7)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比选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8) 被责令停业的;
- (9) 被暂停或取消比选资格的;
- (10)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1)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选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7.2、比选申请人控股和管理关系限制要求如下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中同一标段比选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比选。

(2) 比选申请人的主要管理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长或执行董事、董事、监事、总经理或同等职务)在参与本项目的其他比选申请人中有担任主要管理职务的(包括但不限于:董事长或执行董事、董事、监事、总经理或同等职务), 该两家比选申请人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比选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比选。

(3) 法人下属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参与比选的, 应具备法人针对本项目或覆盖本项目的经营事项的有效授权。

7.3、报名并获取比选文件时比选申请人应当提交以下资料并盖公章:

- (1) 单位介绍信或法人授权书原件;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不需要提供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3)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主管部门颁发准许执业证明文件;
- (4) 本项目特殊资格性条件对应资质证书等相关证件(根据项目的实际要求提供)。

注: 比选申请人购买比选文件时须如实认真填写项目信息及比选申请人信息; 若因比选申请人提供的错误信息, 对其比选事宜造成影响的, 由比选申请人自行承担所有责任。(若比选申请人需变更报名信息, 请于获取比选文件截止之日前到牙谷有限责任公司(资阳市雁江区云上软件孵化园A座)7楼707室重新登记)

7.4、本项目比选文件每套售价为人民币 300 元整, 现金支付。(比选文件售后不退, 比选资

格不得转让)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资阳高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资阳市雁江区云上软件孵化园 A 座 13 楼

联 系 人：李老师

电 话：028-26652572

电子邮件：1007585598@qq.com

招标代理机构：牙谷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资阳市雁江区云上软件孵化园 A 座 7 楼

联 系 人：彭老师

电 话：028-26911111

电子邮件：826936288@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彭泽文（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